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2026年单位预
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审理法律规定由本级管辖、上级法院指定管辖和本级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各类一、二审案件；审理对下级人民法院、专门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上诉、抗诉、申请再审与申诉案件；审理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审理最高人民法院授权的核准死刑案件和核准死缓案件；核准法定刑以下判处刑罚的案件；负责对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对下级人民法院监督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监督和指导下级人民法院审判工作，对下级人民法院审判工作中具体使用法律问题的请示做出批复；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法院已经生效的判决、裁定所确定的内容付诸实现以及执行过程中的变更执行等问题而依法进行的活动。负责各类申诉案件及当事人不服法院驳回其再审申请裁定，向法院申诉案件的受理、复查；各类一、二审案件立案审查；民、商事不予受理、驳回起诉和管辖权异议三类裁定案件的二审；信访窗口建设、司法救助、处理来信来访、信访交办案件、无理访确认和移交。

主要活动围绕审判危害国家安全罪、危害公共安全罪、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危害国防利益等一、二审案件，按授权复核死刑案件；负责应由本级法院审理

的少年刑事犯罪案件，指导少年法庭的审判工作，审理相关的涉外内审案件和涉外移送管辖案件，处理相关的死刑喊冤案件，审批下级法院相关案件延长审限的申请，审理相关的因特殊情况在法定刑以下判处刑罚的复核案件，审查死刑备案材料，办理相关大案要案的协调指导事宜，审判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侵犯财产罪，贪污贿赂罪，渎职罪等第一二审案件，按授权复核死刑案件。审理相关的因特殊情况在法定刑以下判处刑罚的复核案件，审理相关的涉外内审案件和涉外移送管辖案件，处理相关的死刑喊冤案件，审判民事、行政及其他类相关案件。审判与环境资源相关的案件，为推进“生态立省，环境优先”战略决策的落实，推进我省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支持国家机关、其他法人组织以及自然人提起环境公益诉讼。负责刑事、民事、商事、行政各类申诉案件及当事人不服法院驳回其再审申请裁定，向法院申诉案件的受理、复查；各类一、二审案件立案审查；民、商事不予受理、驳回起诉和管辖权异议三类裁定案件的二审；信访窗口建设、司法救助、处理来信来访、信访交办案件、无理访确认和移交。负责本院一审生效的民事、行政及刑事附带民事判决、裁定、调解书、民事制裁决定的执行，负责由本院管辖的仲裁机构作出的仲裁裁决和调解书的执行，负责由本院管辖的，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机关作出追偿债款、物品的债权文书的执行，负责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负责对下级法院执行工作进行指导，对专项执行工作进行部署、检查、监督和总结，负责对下级法院执行案件的监督、审查、复议和提级执行、指定执行，负责对省内省外依法委托、受托执行案件的部署、组织、管理、协调、监督，负责对下级法院

间、与省外法院间以及与公安、检查、工商、税务、海关、部队等有关部门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案件的协调工作和有关案件的协助工作，负责下级法院赴省外执行案件的审批工作；对开展执行工作进行综合指导，统一调度发生的办案费用，以及为保障办案发生的设备购置等活动。开展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人民法院宣传工作；组织人民法院评先创优、表彰奖励活动；机关理论研究工作；干部管理及队伍建设；人民法院的司法保障工作、物资装备分配管理、技术信息建设工作、法院机关的对外交流合作、有关国际司法协助工作。开展司法救助与国家赔偿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单位内设机构（处室）共21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第一庭、审判监督第二庭、执行局、研究室、法警支队、技术室、督察室、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机关党委、民事审判第三庭、审判管理办公室、赔偿委员会、申诉信访办公室、黑龙江省法官学院鸡西分院。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85.62	一、公共安全支出	3,810.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2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5.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5.02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85.62	本年支出合计	4,685.6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685.62	支出总计	4,685.6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685.62	4,685.62	4,685.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8	鸡西中级法院	4,685.62	4,685.62	4,685.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8001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4,685.62	4,685.62	4,685.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685.63	3,669.68	1,015.9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10.39	2,794.44	1,015.95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810.39	2,794.44	1,015.95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794.44	2,794.44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5.95	0.00	1,015.9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22	505.2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22	505.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9.15	289.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6.07	216.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00	185.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00	185.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06	131.0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94	53.9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02	185.0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02	185.0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02	185.0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85.62	一、本年支出	4,685.6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85.62	（一）公共安全支出	3,810.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2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5.02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685.62	支出总计	4,685.6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85.63	3,669.68	3,280.42	389.26	1,015.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10.39	2,794.44	2,405.18	389.26	1,015.95
20405	法院	3,810.39	2,794.44	2,405.18	389.26	1,015.95
2040501	行政运行	2,794.44	2,794.44	2,405.18	389.26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5.95	0.00	0.00	0.00	1,015.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22	505.22	505.22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22	505.22	505.22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9.15	289.15	289.15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6.07	216.07	216.0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00	185.00	185.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00	185.00	185.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06	131.06	131.06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94	53.94	53.9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02	185.02	185.0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02	185.02	185.0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02	185.02	185.02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69.68	3,280.42	389.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9.00	2,967.41	21.59
30101	基本工资	759.41	759.41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742.84	742.84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16.57	16.5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2.36	622.36	0.00
3010201	津补贴	596.87	596.87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5.49	25.49	0.00
30103	奖金	207.71	207.71	0.00
3010301	奖金	63.47	63.47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4.02	4.02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140.22	140.2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6.07	216.0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06	131.06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31.06	131.0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84	30.8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0	2.7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2.70	2.7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5.02	185.02	0.00
30114	医疗费	21.59	0.00	21.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2.24	812.2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67	0.00	367.67
30201	办公费	19.38	0.00	19.38
30204	手续费	0.21	0.00	0.21
30205	水费	1.29	0.00	1.29
3020501	办公水费	1.29	0.00	1.29
30206	电费	13.32	0.00	13.32
3020601	办公电费	10.82	0.00	10.82
3020603	电梯电费	2.50	0.00	2.50
30207	邮电费	6.12	0.00	6.12
3020701	邮电费	1.07	0.00	1.07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5.05	0.00	5.05
30208	取暖费	15.86	0.00	15.86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5.86	0.00	15.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1	0.00	4.11
30211	差旅费	19.45	0.00	19.45
30213	维修（护）费	4.01	0.00	4.01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2.71	0.00	2.71
3021304	电梯维修费	1.30	0.00	1.3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6	培训费	19.90	0.00	19.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0	0.00	2.70
30226	劳务费	4.80	0.00	4.80
30228	工会经费	31.61	0.00	31.6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0	0.00	5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40	0.00	131.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1	0.00	39.51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1	0.00	39.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01	313.01	0.00
30302	退休费	289.15	289.1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64.84	264.84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4.31	24.31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10	23.10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23.10	23.10	0.00
30309	奖励金	0.76	0.76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38.51	0.00	135.81	15.00	120.81	2.70
628001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138.51	0.00	135.81	15.00	120.81	2.7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15.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9.95
30201	办公费	127.21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5	水费	9.00
3020502	专用水费	9.00
30206	电费	62.00
3020602	专用电费	62.00
30207	邮电费	51.00
3020701	邮电费	21.0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30.00
30208	取暖费	72.63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72.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5.32
30211	差旅费	117.00
30213	维修（护）费	106.98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38.98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68.00
30216	培训费	22.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0
30226	劳务费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8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4.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5.0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015.95	101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央专项业务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综合用房运维经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143.63	14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省级专项装备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级专项业务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447.00	4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办公设备家具购置经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15.02	15.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物业管理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145.32	145.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单位设施运维经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38.98	38.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经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办案业务经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中央专项装备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日常业务经费	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使用各项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6年收入预算4,685.6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685.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685.6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2.08万元，增长8.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减变动，工资保险津补贴变化；二是年初预算包含统筹经费；三是部分专项业务类项目资金增减变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6年支出预算4,685.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3,669.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59.91万元，增长7.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减变动，工资保险津补贴变化；二是人员增减变动，相应定额经费变化；三是法警绩效奖金变动。

2. 项目支出预算1,015.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2.19万元，增长9.9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加强办案办案业务保障；二是年初预算包含统筹经费；三是部分专项业务类项目资金增减变动。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89.26万元，比上年增加24.53万元，增长6.73%，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统计口径为基

本支出中的商品服务支出，主要以定额公用经费为主，随人员增减变动而发生金额变动。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416.9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3.6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13.3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房屋19356.67平方米。

2026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00平方米。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28.00万元，具体为中央专项业务费项目预算10.00万元，日常业务经费项目预算18.00万元。与2025年相比，减少0.18万元，下降0.64%，主要原因是：结合整体预算规模，小幅度压减委托业务费收支安排。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38.51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14.99万元，增长12.1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购置执法执勤车辆1台，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收支。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35.81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15.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15.00万元，增长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购置执法执勤车辆1台，增加相应预算收支。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0.81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减少0.01万元，下降0.0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结合整体预算规模，小幅度压减项目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收支安排。

（三）公务接待费2.7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维

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委托业务费：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